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1年5月24日证监会许可[2011]798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已于2011年7月13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和其他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对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7月1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85 号附1号1层1-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
重庆市渝中区较场口88号A座7-2
法定代表人：陈重
成立日期：2004年12月9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4】197号
注册资本：16,000万元人民币
电话：010－68726666
传真：010－ 88423303
联系人：闫静

出资单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金比例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680	4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	43.75%
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20	8.25%
合计	16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陈重先生：董事长，博士。历任原国家经委中国企业管理协会研究部副主任、主任，中国企业报社社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秘书长，重庆市政府副秘书长，中国企业联合会常务副理事长，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宗友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内蒙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经理、人事部经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经纪业务；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人力资源、信息技术、经纪业务等事务。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枝来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上海财经大学期货研究中心副主任、涌金期货经纪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新华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齐韋民先生：董事，博士。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蔚深证券公司、汉唐证券公司，曾任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胡波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师、中国人民大学风险投资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副主任、执行主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教授。

宋敏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四川资阳市人民法院法官，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法务人员、北京市中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北京市东清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张贵龙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山西省临汾地区教育学院教师。现任职于北京大学财务部。

2、监事会成员

王浩先生：监事会主席，学士。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国际注册会计师专业，历任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会忠先生：职工监事，硕士。七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行业分析师。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副总监。

周晶女士：职工监事，硕士。八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主管。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助理。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陈重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张宗友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王卫东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历任广东发展银行海南证券业务部经理，广发证券公司海南分部下辖营业部经理，海口甸岛营业部经理，资产管理部、投资自营部及投资理财部证券投资经理，华龙证券公司投资理财部总经理，青岛海东青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深圳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徐端骞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力矩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作保障部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晏益民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大通证券投行总部综合部副总经理，泰信基金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天治基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总经理助理，新华基金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齐岩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北路营业部职员、天津管理部职员、天津大港营业部综合部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人员情况

(1)历任基金经理

李昱女士 管理本基金时间：2011年7月13日至2014年1月2日。

贲兴振先生 管理本基金时间：2013年2月1日至2014年3月12日。

(2)现任基金经理

孔雪梅女士：管理学硕士，于2008年3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行业研究。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阿里一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

主席：总经理张宗友先生；成员：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王卫东先生、总经理助理曹名长先生、基金管理部总监崔建波先生、李昱女士、桂跃强先生。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按照招募说明书列明的投资目标、策略及限制全权处理本基金的投资。

2、本基金管理人不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发生。

3、本基金管理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禁止将基金财产用于下列投资或活动：

（1）承销证券；

（2）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以任何形式的交易安排人为降低投资组合的真实久期，变相持有长期券种；

（8）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4、本基金管理人将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行为：

（1）越权或违规经营，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2）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利益；

（3）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材料中弄虚作假；

（4）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5）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6）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7） 除依法进行基金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它业务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

（8）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5、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谋取不当利益；

（3）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 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原则

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

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当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2）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

1）控制环境

① 控制环境构成公司内部控制的基础，环境控制包括管理思想、经营理念、控制文化、公司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和员工道德素质等内容。

② 管理层通过定期学习、讨论、检讨内控制度，组织内控设计并以身作则、积极执行，牢固树立诚实信用和内控优先的思想，自觉形成风险管理观念；通过营造公司内控文化氛围，增进员工风险防范意识，使其贯穿于公司各部分、岗位和业务环节。

③ 董事会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的制定和内控工作的评估审查，对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承担最终责任；同时，通过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避免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和内部人控制现象的发生，建立健全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④ 建立决策科学、运营规范、管理高效的运行机制，包括民主透明的决策程序和管理议事规则、高效严谨的业务执行系统、以及健全有效的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

⑤ 建立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评、晋升、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严格制定单位业绩和个人工作表现挂钩的薪酬制度，确保公司职员具备和保持正直、诚实、公正、廉洁的品质与应有的专业能力。

2）风险评估

内部稽核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可能对经营目标产生负面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因素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

3）组织体系

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工作的指导；公司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风险控制的组织主要是董事会通过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委员会和督察长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进行监督。

风险控制委员会在董事会领导下，着力于从强化内部监控的角度对公司自有资产经营、基金资产经营及合规性经营管理中的合规性进行全面、重点的跟踪分析并提出改进方案，调整、确定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评估其有效性。其目的是完善董事会的合规监控功能，建立良性的公司治理结构。

督察长负责风险控制委员会决议的具体执行，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授权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规合法性进行监督稽核；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有权向公司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直接报告。

第二层次：公司管理层对经营风险进行预防和控制的组织主要是督察长领导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金融工程部；

①风险管理委员会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最高风险控制机构。主要职权是：拟定公司风险控制的基本策略和制度，并监督实施；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整体分析和评估，并制定相应的改进措施；负责公司的危机处理工作等。

②监察稽核部是公司内部监察部门，独立执行内部的监督稽核工作。金融工程部数量分析师使用数量化的风险管理系统，随时对基金投资过程中的市场风险进行独立监控，并提出具体的改进意见。

第三层次：各职能部门对各自业务的自我检查和监控。

公司各职能部门作为公司内部风险控制的具体实施单位，在公司各项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业务规划和各部门的具体情况制订本部门的业务管理规定、操作流程及内部控制规定，并严格执行，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4）制度体系

制度是内部控制的指引和规范，制度缜密是内部控制体系的基础。

① 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内部管理控制制度、业务控制制度、会计核算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等。

② 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包括授权管理制度、人力资源及业绩考核制度、行政管理制度、员工行为规范、纪律程序。

③ 业务控制制度包括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技术保障制度和危机处理制度。

5）信息与沟通

建立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送达适当的人员进行处理。

2、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本公司确知建立、实施和维持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 本公司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二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住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成立时间：1987年4月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67.873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文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函[1987]14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4]125号
联系人：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
联系电话：010-65556812
传真：010-65550832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信银行（601998.SH、0998.HK）成立于1987年，原名中信实业银行，是中国改革开放中最早成立的新兴商业银行之一，是中国最早参与国内外金融市场融资的商业银行，并以屡创中国现代金融史上多个第一而蜚声海内外。伴随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中信实业银行在中国金融市场改革的大潮中逐渐成长壮大，于2005年8月，正式更名“中信银行”。2006年12月，以中国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股东，正式成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年，成功引进战略投资者，与欧洲领先的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建立了优势互补的战略合作关系。2007年4月27日，中信银行在上海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成功同步上市。2009年，中信银行成功收购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国金）70.32%股权。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中信银行已成为国内资本实力最雄厚的商业银行之一，是一家快速增长并具有强大综合竞争力的全国性商业银行。

2009年，中信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订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订报告，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信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全面认可。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李庆萍女士，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14年3月加入本行董事会。李女士同时担任现任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李女士同时担任北京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此前，李女士自1984年8月至2007年1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干部、副处长、处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自2007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广西分行党委书记、行长；自2009年1月至2009年5月任中国农业银行零售业务总监兼个人业务部、个人信贷业务部总经理；自2009年5月至2013年9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零售业务总监兼个人金融部总经理。李女士在中国银行业拥有29年从业经历，对国际业务和零售业务有较深的研究。李女士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南开大学国际金融专业，经济学硕士。

苏国新先生，中信银行副行长，分管托管业务。曾担任中信集团办公厅副主任、同时兼任中信集团董事长及中信银行董事长秘书。1997年6月开始担任中信集团董事长秘书。1991年8月至1993年10月，在中国外交部工作。1993年10至1997年5月在中信集团负责外事工作。1996年1月至1997年1月，在瑞士银行SBC和瑞士联合银行UBS等金融机构工作。

刘泽云先生，现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经济学博士。1996年8月进入本行工作，历任总行行长秘书室科长、总行投资银行部处经理、总行资产保全部主管、总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04 年8 月18 日，中信银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取得基金托管人资格。中信银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履行托管人职责。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信银行已托管31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信托产品、企业年金、股权基金、QDII等其他托管资产，总托管规模逾2万亿元人民币。

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

1、场外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
法定代表人：陈重
电话：010-68730999
联系人：张秀丽
公司网址：www.nc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电子直销：新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trade.nc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廉赵峰
网址：bank.ecitic.com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联系人：张静
网址：www.ccb.com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联系人：刘一宁
网址：www.abchina.com

4)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联系人：王均山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5)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销人：闫冰竹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公司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6)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建
客服电话：95577
联系人：董金
网址：www.hxb.com.cn

7)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联系人：张莉
网址：bank.pingan.com

8)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153号
法定代表人：甘为民
客户服务电话：96899（重庆地区）400-70-96899（其他地区）
网址：www.cqcbank.com

9)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曹榕
网址：www.bankcomm.com

1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联系人：杨文川
网址：www.spdb.com.cn

1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21联系人：吴倩
网址：www.gtja.com

1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53
联系人：李笑鸣
网址：www.htsec.com

1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习甜
公司网站：licaike.hexun.com

45）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张达洋
联系人：毛真海
客服电话：95527
网址：www.czbank.com48)

46）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27号院5号楼3201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客服电话：400-808-0069
联系人：陶翰辰
公司网站：www.wy-fund.com

47)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服电话：400-678-5095
联系人：魏争
公司网站：www.niuji.net

48)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888-6661
联系人：翟飞飞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4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翟飞飞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50)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联系人：陈攀
客服电话：4007-868-868
公司网站：www.cht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2、场内发售机构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所”）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相关业务的上证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见上证所网站）。

（二）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安冬、孙睿

（四）提供验资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荣坤、张吉范

四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 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以主题投资为核心，前瞻性挖掘市场的长期主题趋势，动态把握市场阶段性的主题转换，并精选获益程度高的主题个股进行投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定增长。

七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它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40%，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2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此外，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战略性与战术性资产配置策略为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配置，并精选获益程度最高的主题个股群进行重点投资。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资产配置策略，即在定期对各类资产的历史及预期风险收益进行评估的基础上，在约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下一阶段各类资产的基本配置比例，并根据最新的经济、市场发展情况动态调整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以从变化的市场环境下最大程度地获利。

资产配置策略重点考虑以下四类因素：一是宏观经济因素；二是估值因素；三是制度和政策变化因素；四是市场情绪因素。

2、主题投资策略

主题投资可分解为主题挖掘、主题配置以及主题个股精选三个主要步骤。

（1）主题挖掘

1)长期性主题

重点对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制度性、结构性或周期性趋势进行研究和分析，从经济体制变革、产业结构调整、技术发展创新等多个角度出发，分析经济结构、产业结构或企业商业运作模式变化的根本性趋势以及导致上述根本性变化的关键性驱动因素，从而前瞻性地发掘经济发展过程中的长期性投资主题。

2)阶段性主题

重点对中国政府的宏观调控政策、特定的行业或市场性重大事件进行研究和分析，从政策或事件的传导路径等角度出发，分析特定政策或重大事件对于行业或企业发展前景或盈利能力的作用模式、影响程度以及持续时间，从而及时地把握特定政策或重大事件引致的阶段性投资主题。

（2）主题配置

1)核心-卫星配置

相比较阶段性主题，长期性主题的覆盖范围更广、影响程度更大、持续时间更久。本基金以长期性主题投资为核心，辅以阶段性主题投资。

2)主题周期配置

根据市场关注度以及影响程度的不同，投资主题的发展大致可分为主题萌芽、主题形成、主题繁荣以及主题衰退四个阶段。本基金重点投资于投资主题的萌芽期和形成期，并择机投资于投资主题的繁荣期。

3)主题转换

经济以及市场发展呈现多元化动态发展特征，而投资主题会随着经济和市场的发展而不断变化。本基金通过紧密跟踪经济、政策、市场发展趋势及其内在驱动因素的变化，不断地挖掘和研究新的投资主题，并对主题投资方向做出及时调整，以准确把握新旧投资主题的转换时机，抓住不同投资主题兴起所带来的投资机会。

（3）主题个股精选

通过对投资主题的全面分析和评估，明确投资主题所对应的主题个股。在此基础上，依据个股对投资主题的敏感程度、反应速度以及获益水平等预期指标，精选主题个股进行投资。本基金重点投资于主题敏感程度高、反应速度快、获益水平高的个股群。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

（1）久期调整策略

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2）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债券板块，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债券板块，借以取得较高收益。

4、其他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进行权证投资。权证投资将依托于价值分析，在采用数量化模型确定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利用市场的短期波动，进行积极操作，追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获得稳健收益。

此外，本基金还将积极参与风险低且可控的新股申购、债券回购等投资，以增加基金收益。

九 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 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选择以沪深300指数作为股票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是由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联合推出的第一只全市场统一指数，具有高度权威性。样本股涵盖中国A股市场各行业流通市值最大、流动性强和基本面因素良好的300家上市公司。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1、代表性强，并且不易被操纵；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的总市值占沪深两市总市值的65%左右。2、盈利能力强；沪深300指数所选取的300只股票创造了近年上市公司80%以上的净利润。3、流动性强；沪深300指数成份股2005年以来的成交金额覆盖率为55.21%。

选择上证国债指数，1、考虑到其编制和发布有一定的历史，同时作为业绩基准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2、目前没有交易所、银行间统一的债券指数。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履行相关程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如果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所参照的指数在未来不再发布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选取相似的或可替代的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参照指数。

十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6月30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9,288,953.74	86.05
	其中：股票	39,288,953.74	86.0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08,572.22	10.97
7	其他资产	1,359,831.71	2.98
8	合计	45,657,357.67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4,771,555.44	56.1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335,935.62	3.0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174,037.00	18.5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4,475,425.68	10.1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532,000.00	1.21
	合计	39,288,953.74	89.11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59	正和股份	340,844	3,483,425.68	7.90
2	601799	星宇股份	154,400	2,643,328.00	6.00
3	000848	承德露露	107,500	2,136,025.00	4.84
4	600249	两面针	336,954	1,789,225.74	4.06
5	002063	远光软件	80,000	1,636,000.00	3.71
6	002653	海思科	82,362	1,581,350.40	3.59
7	600588	用友软件	105,900	1,490,013.00	3.38
8	002111	威海广泰	96,594	1,473,058.50	3.34
9	300036	超图软件	63,800	1,434,224.00	3.25
10	000411	英特集团	114,839	1,329,835.62	3.02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3,390.2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16,803.4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61.04
5	应收申购款	47,676.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59,831.7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无。

十二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成立以来的业绩如下：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7.13-2011.12.31	-18.90%	1.12%	-18.60%	1.10%	-0.30%	0.02%
2012.1.1-2012.12.31	17.51%	1.22%	7.04%	1.02%	10.47%	0.20%
2013.1.1-2013.12.31	15.42%	1.09%	-5.30%	1.11%	20.72%	-0.02%
2014.1.1-2014.6.30	4.09%	1.30%	-5.27%	0.83%	9.36%	0.47%
自基金成立至今	14.50%	1.18%	-21.84%	1.04%	36.33%	0.1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7月13日至2014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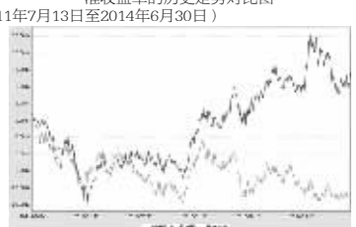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十三 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